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 2020-014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2020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正兴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建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提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6）。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1.80 元（含税）现金红利。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现有总股本数 240,000,000 股，拟按每 10 股派 1.80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43,20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19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 30.83%，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4.26%，占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42%，剩余未分配利润 380,909,429.66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注：以上数据以母公司财务报表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7)。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授信额度;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授信额度;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关于申请 2020 年度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远期结售汇额度及 2020 年度远期结售汇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各子公司)2020 年度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6,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管理额度,同时授权公司远期结售汇领导小组(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部经理、内审部负责人)对公司远期结售汇事项进行日常管理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审批授权额度内的远期结售汇事项,并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实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19)及《爱

丽家居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五月九日

备查文件：

1.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决议》
2.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记录》